

证券代码：839769

证券简称：惠美股份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宜宾惠美纤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24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南岸街道龙湾壹号7幢401号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9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胡智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董事会秘书和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回购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配合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框架与原则下，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
- 2、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 3、办理公司本次股份回购过程中的申报及程序性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就本次股份回购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等机构办理申报、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
- 4、决定聘请相关中介机构；
- 5、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设立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或其他相关证券账户及其相关手续；
- 6、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等；
- 7、根据实际情况具体实施回购方案；
- 8、根据本次股份回购方案的具体实施结果，办理企业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 9、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有关规定（即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等需回避表决的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同意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股份 4,868,519 股，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完成后，公司注销回购股份将导致公司减少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的变化，需要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的变动根

据《关于公司要约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回购股份的实际情况办理工商变更手续，最终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9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宜宾惠美纤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等需回避表决的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议案，公司定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 9:30 召开 2025 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对《关于公司要约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回购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同意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3 个议案提请审议。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等需回避表决的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关于公司要约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发展，维护投资者利益，提升公司运营效率指标，优化资金使用效率，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的基础上，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 20%，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9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宜宾惠美纤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涉及到的要约回购，部分董事可能接受要约参与回购，构成关联交易事项，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无法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宜宾惠美纤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宜宾惠美纤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25日